

#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---

---

## 关于选派学生到潮州市饶平县技工学校、饶平县贡天职业技术学校开展实习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落实《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落实广东省百校联百县助力“百千万工程”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推动工作任务，学校选派优秀学生到潮州市饶平县技工学校、饶平县贡天职业技术学校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开展实习。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面向专业及实习内容

选派**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、机电一体化技术专业**学生到潮州市饶平县技工学校。实习内容主要包括实训课程授课，协助完成行政事务等。实习期不少于4个半月，实习期间非特殊情况不得调换实习单位。从2021级三年制及2022级两年制学生中选派，共5名实习生。

选派**机电一体化技术和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**学生到饶平县贡天职业技术学校。实习内容主要包括实训课程辅助授课、实训室管理、协助完成行政事务等。实习期不少于1个月，实习期间非特殊情况不得调换实习单位。从2021级三年制学生中选派，分批实习累计5名实习生。

---

---

## 二、选派形式

1. 二级学院从各专业学生严格遴选，面试学生的综合素质，经党政负责人审议同意后，在 2024 年 1 月 5 日前将名单报送教务部。

2. 学生实习补贴、前往两职校交通费用由学校统一支付。学生食宿由县技工学校、贡天职业技术学校统一安排。

## 三、实习要求

根据《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（教职成〔2021〕4号）》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工作的通知》《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实习管理办法（2022年）》等文件要求，签订三方协议（学生、学校、职校），同时实习过程管理按照《关于开展2024届毕业生学生毕业综合训练项目和岗位实习的通知》执行。

教务部

2023年12月28日